

聚焦主责主业 强化责任担当

努力推动省直机关纪检工作再上新台阶

近年来,省直部门单位机关纪检组织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切实履行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不断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扎实推进省直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实现“两个走在前列”,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提供了坚强保障。现刊登介绍省直部门单位机关纪检组织履行职能、发挥作用的典型做法。

提高政治站位 把握党的建设新要求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强调“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凸显了政治建设在党的各项建设中的首要地位。省直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推进党的政治建设。省委省直机关工委(以下简称工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团结带领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四个服从”和“两个维护”,持续扎实推进省直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工委委员会定期研究省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听取省直机关纪委(以下简称纪委)监督执纪、案件审理情况汇报,研究重要问题,指明工作方向;始终把省直各部门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纳入机关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重要内容,以此作为指导和督促省直各部门单位机关党组织积极履职尽责的重要抓手。纪工委督促机关纪检组织抓好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落实,聚焦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及时发现和纠正打折扣、搞变通等行为,确保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在省直机关落地生根。狠抓巡视整改,针对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中指出的“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解决不彻底,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够”问题,到25个省直部门单位进行督导,督促机关纪检组织主动协助本单位党组(党委)抓好整改,把整改落实作为日常监督的重要内容,做到严督实查、一督到底,确保整改见底到位、取得实效。

坚持挺纪在前 践行监督执纪新理念

纪工委深入指导机关纪检组织进一步增强执纪意识,转变工作理念和方式,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把功夫用在日常,着力提升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能力,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现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效果。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

省国土资源厅:

强化巡察监督 压实主体责任

省国土资源厅把开展巡察监督作为强化党内监督的有效途径,制定了《中共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党组巡察工作实施办法》,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任组长的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巡察工作办公室,对厅属事业单位党组织开展巡察监督。巡察组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突出政治巡察,着力发现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党员干部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切实发挥震慑、遏制和治本作用。被巡察党组织根据巡察反馈意见,认真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分工、确定整改时限,确保整改任务见底到位、取得实效。2016年以来,先后对5个直属事业单位开展了巡察,有力地推动了党内监督向基层延伸,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取得较好效果。

省审计厅:

强化对监督者的再监督

审计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省审计厅牢固树立“监督就是爱护”的理念,强化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坚持刀刃向内,对机关干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情况进行检查,当场指出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加强对审计现场监督,采取不打招呼直奔现场的方式,对正在开展的审计项目进行突击检查,增强审计人员守纪自觉性。扎紧制度笼子,制定审计现场管理办法、审计廉政回访制度、廉政风险点防控督查意见等制度规定,堵塞漏洞,完善制度,形成“长久立”的机制。

省公安厅:

严纪律 改作风 展形象

省公安厅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从从严治警入手,持续推进机关作风建设,为全省公安机关带好头、作表率。注重压实责任,召开纪律作风建设会议和推进会,印发纪律作风建设工



△省直机关工委举行警示教育基地揭牌仪式



△省直机关工委组织召开廉政文化建设经验交流会

监督条例》,突出“关键少数”,重点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了解其思想、工作、作风和生活状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加强对“三重一大”事项的监督,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广泛开展廉政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党员干部,及时咬耳扯袖,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针对腐败易发部位和多发环节,全面查摆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违纪问题的发生。坚持把查办案件作为最基础、最根本的职责,进一步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认真处理信访举报,2017年以来,纪工委共受理处级以上干部违纪案件106件,给予115人党纪处分。

强化教育引导 营造廉洁勤政新风尚

宣传教育工作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基础性工作,是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重要途径。纪工委指导机关纪检组织坚持廉政教育不放松,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提高拒腐防变能力。组织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把党章党规党纪作为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和干部培训的重点内容,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委关于正风肃纪反腐的重大决策部署,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配合省委做好党纪法规和德廉知识学习测试工作,为省直机关处级以上干部发放学习资料1000余册,督促机关党委组织处级以上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开展测试。用好反面教材,加强警示教育,在原有省监狱的基础上,新增泰安监狱、鲁中监狱为省直机关警示教育基地,组织省直部门单位按照年度警示教育计划,到警示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两年来累计组织246场,教育党员干部18000余人次。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作用,选取省直机关12起典型违纪违法案

件,定期分批进行严肃通报,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组织省直机关党员干部观看《永不停歇的征程》《失衡的代价》《象牙塔》里的蜕变》《绝不饶恕》《第一大案》等警示教育片和反腐题材电影,党员干部的廉政意识显著增强。注重发挥正面典型的引领作用,推荐省直机关党员干部观看红色主旋律电影《党员登记表》。加强廉政文化建设,进一步拓展廉政文化教育形式,开辟淄博桓台王渔洋纪念馆为省直机关传统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召开省直机关廉政文化建设经验交流会,省司法厅、省税务局等6个单位在会上作典型发言,推广先进经验,在省机关营造廉洁从政的良好氛围。

抓常抓细抓长

巩固作风建设新成效

党的作风是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机关纪检组织把作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抓常抓细抓长,持续努力、久久为功,把作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把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作为经常性工作来抓,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10个方面的具体表现,认真查摆本部门本单位的突出问题,拿出过硬措施,扎实整改。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敏感时期,持续开展正风肃纪明察暗访,狠抓顶风违纪问题。按照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对党的十八大以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进行督查》的要求,纪工委对团省委、省司法厅、省物价局等省直部门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纪律精神情况进行抽查,并向省委办公厅上报了督查报告。及时掌握省直机关党风廉政存在的问题,坚持每月向省纪委报送党风廉政监督工作统计情况。根据省委领导指示精神,工委印发了《关于切实解决省直机关作风建设

中存在突出问题的意见》(鲁直机党工字〔2017〕66号),动员机关党组织和纪检组织重点整治不担当不作为等6个方面的突出问题,强化督促检查,组织明察暗访30余次,对省直机关窗口服务单位实现了全覆盖,对18个省直部门单位的工作纪律进行了督查,对工委组织的领导干部读书学习系列讲座、十九大精神培训班的会风会纪情况进行督查,对违反会纪的12人进行通报,公布省直机关作风建设投诉举报电话、电子邮箱,安排专人受理群众举报,有力推动了省直机关作风持续好转。

着力固本强基

实现队伍建设新突破

针对机关纪检组织普遍存在的人员少任务重、监督执纪能力不强、工作开展不规范等问题,纪工委坚持把“忠诚干净担当”融入队伍建设全过程,从深入调查研究、开展业务培训、规范工作流程入手,强弱项、补短板,努力打造新时代机关纪检工作铁军。结合“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的部署要求,对新形势下机关纪检组织如何履行职责开展调查研究,先后到湖南、湖北、安徽进行考察学习,到省商务厅、省卫计委、省地矿局等省直部门单位和德州、东营等地市进行调研,召开了加强机关纪检建设座谈会,加强机关廉政文化建设座谈会,督促省直各部门单位进一步健全机关纪检组织机构设置,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指导机关纪检组织开展工作。积极与杭州纪检监察培训中心对接,争取培训名额,选派28名机关纪检干部参加了全国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培训班;举办两期机关纪委书记业务培训班,邀请中纪委、省纪委专家授课,累计培训270人次,达到了拓宽视野、提升业务能力的效果。印发《省直机关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工作报告》,全面总结2017年纪检工作,安排部署今年工作任务,制定《2018年省直机关纪检工作要点》,明确8个

方面20项重点任务。印发《关于规范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明确机关纪检组织需要按期报送的材料,进一步提高报送质量。对机关纪检组织适用的文件规定进行汇总,编印《机关纪检组织适用的文件规定进行汇总》《机关纪检组织工作实务手册》,制定《案件审理工作有关参考模板》,进一步提高工作规范化程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按照“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切实加强纪工委自身建设,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载体,通过个人自学、支部研讨、会议交流等方式,抓好党章党规党纪和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高业务工作能力。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下一步,省直部门单位机关纪检组织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为主线,以加强党内监督为重点,以监督执纪问责为主业,强化担当,忠诚履职,扎实推进省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加快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坚强保证。充分认识和深刻理解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重大意义,积极落实改革要求,准确把握新形势、新任务,不折不扣完成中央和省委交办的各项任务。牢牢把握监督第一职责,强化监督意识,聚焦监督发力,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上下功夫,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真正把监督工作做细做实做出成效。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紧盯重点岗位、关键环节,进一步加大违纪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严格执行问责条例和省委实施办法,用好问责利器,压实政治责任,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锲而不舍纠治“四风”,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保持常抓的韧劲、抓抓的耐心,一个问题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扭住不放、寸步不让,抓出自觉、形成习惯。密切关注“四风”隐形变异、改头换面等新表现、新动向,有的放矢、对症下药。深入贯彻《关于切实解决省直机关作风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的意见》精神,加大明察暗访、通报曝光力度,抓好问题整改,继续巩固作风整治的成果。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加强纪律教育,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巩固发展执纪必严、违纪必究常态化成果,让广大党员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让制度“长牙”、纪律“带电”,使铁的纪律真正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使党员干部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牢固树立“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的理念,自觉接受监督,摒弃特权思想、特权行为,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树立严格自律的标杆,以铁的纪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省直机关纪检干部队伍。

以实际行动诠释忠诚干净担当

纪律作风督查考核暂行办法》等文件,组织开展督导检查,将检查情况与绩效考核、年终评比挂钩。开展各类集中检查、抽查23次,编发《厅机关纪律作风建设专刊》28期、“问题短信”5期,约谈3个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充分发挥了警示作用。

会风会纪、微信使用、文明饮酒等15个常见“小事”集智攻关、认真规范,实现了活动效果最大化。

省人社厅:

强化党纪教育 筑牢思想防线

省人社厅坚持把党纪教育作为源头预防的重要手段,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高压意识,做到守住底线、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以“以案释纪明纪 严守纪律规矩”为主题,集中开展廉政教育月活动,通过举办一场系统廉政教育专题报告会、组织一次赴省监狱警示教育、观看一系列警示教育片、开展一次廉政主题党日、组织一次廉政风险排查等“六个一”活动,教育党员干部严守党规党纪。邀请省纪委监委驻人社厅纪检组长为全省人社系统作廉政教育专题报告,深入剖析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提出具体要求,省市县三级共6800余人参加报告会,推进了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省外侨办:

倡导良好家风 让廉政教育走进家庭

省外侨办策划开展了“重家庭、塑家风、促家廉”教育活动,以廉洁家风建设推进廉政建设,切实把廉政教育送到党员干部心坎上。将培树良好家风列入党员干部的“必修课”,充分发挥干部家庭的助廉作用,开展了“四个一”廉政教育活动。通过向干部家属发一封倡廉公开信、请干部家属签一份助廉承诺书、为干部和家属上一堂廉政教育课、请干部和家属一同看一部廉洁警示教育片等措施,真正让廉政文化走进家庭。教育广大干部重视家庭家风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家属当好“廉内助”的自觉意识,督促家庭成员自觉预防和抵制腐败,共筑廉政家庭“防火墙”,构建文明家庭“护廉网”,筑牢拒腐防变的家庭防线。

青岛海关:

多维聚力 打造特色廉政文化

青岛海关利用省内红色资源在关区开展党性道德教育,大力宣扬信念坚定、不怕牺牲、乐于奉献、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教育引导全体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筹建青岛海关党建和廉政教育场馆,通过海关开放日、家庭助廉日、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廉政党课等形式,促进党员干部及家属树立“以廉为荣,以廉为美,以廉为福,以廉为乐”的观念,自觉倡廉、助廉、守廉。在党建平台开设“以案警示”栏目,发布典型案例200余个。建立关员家庭台账,对家庭有困难关员及时给予组织关怀,增强凝聚力。积极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定期开展公益活动,营造和谐的海关文化氛围,增强关员廉洁自律的行动自觉。

省税务局:

打造“三位一体”廉政文化建设机制

省税务局探索建立教育、制度、监督三位一体的廉政文化建设机制,为税收事业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制定全省税务系统廉政文化规范化建设标准和示范点建设标准,设立系统性教育基地,明确96处廉政教育基地,建立“五馆四厅三区两库一室”网上教育基地,建立廉政文化长廊120多处、宣传栏或板报2600多个、标牌2万多个,组织开展廉政演讲会、诗歌朗诵会、知识竞赛356场次。通过制度建设巩固廉政文化成果,用监督确保规章制度落实,完善公务接待、公务出差、经费预算管理、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内部财务审计等制度规定,形成了以岗位廉政教育为先导、以制度机制为保障、以权力监督制约为核心的廉政文化建设机制。

省信访局:

“三先”发力 筑牢廉政建设防火墙

省信访局坚持思想教育在先,通过举办“信访大讲堂”“党员上讲台”等形式,常态化开展党性教育、廉政教育,不断提高全体党员干部遵规守纪意识,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坚持风险防控在先,形成制度化排查防控机制,各党支部每半年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围绕各个岗位权力运行环节,有针对性地筛查廉政风险,制定防控措施,切实堵住制度漏洞,规范权力运行,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违纪违法问题发生。坚持明晰责任在先,制定《廉政谈话制度》,压实领导班组成员、党支部书记的责任,制定《机关纪委委员(支部纪检委员)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增强履职意识,形成监督合力。

省煤田地质局:

紧盯关键节点 强化监督执纪

省煤田地质局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和婚丧喜庆事宜敏感期,早研究、早部署、早提醒、早警示,及时下发文件通知,向全局党员干部家属发放家庭助廉倡议书,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局机关纪委开展明察暗访,发现违纪问题严肃查处并通报曝光。充分利用传统文化中的名言警句、廉政故事,结合廉政教育现实需要,坚持每周和重要节点向党员干部编发廉政短信,时刻把控关键节点,做到警钟长鸣。

山东省监狱:

全力做好警示教育服务保障工作

自2005年确定为省直机关警示教育基地以来,山东省监狱把警示教育工作当作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着力健全组织领导体系,完善各项制度,丰富教育内容,不断提高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按照年度警示教育计划,主动与省直部门单位对接,做好服务保障,通过服刑人员现身说法、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形式,教育引导广大服刑人员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先后接待省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团体1400余个,受教育人数达14余万,有力促进了省直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一步打开了监狱面向社会的窗口,展示了监狱现代文明良好形象。

(本版撰稿 樊济新 统稿 滕教敦 王剑武)